

#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团风县分局文件

团环批字〔2022〕1号

## 关于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结合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团风县城北工业园，租赁湖北通舟重工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总投资1000万元，新建1条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形成年产钢构件1万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团风县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和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

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措施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该项目废水主要是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由厂区总排口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喷漆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喷砂产生的粉尘、焊接产生的烟尘。调漆、喷漆和晾干工序设置密闭空间，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中收集，采用干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喷砂粉尘经集中收集，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外排；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采用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油烟管道引至屋顶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关规模标准。

（三）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该项目固废主要分为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厂区合理设置垃圾箱和垃圾桶，生活垃

圾要分类收集、适当集中存放，及时清运，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生产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焊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喷枪清洗废物、漆渣、废机油桶及废机油。废边角料、焊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喷枪清洗废物、漆渣、废机油桶及废机油均属于危险废物，设置专门的场所安全存放，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四）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该项目厂房采取墙体隔音、设备减震、封闭作业等隔声、消声措施，并在生产区域内进行合理布局，建设绿化带，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标准要求。

三、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工作，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确保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团风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运营期

的环境管理及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并形成环境保护监察报告。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重大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 附件 2 承诺函

### 承诺函

我公司在《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中所提供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建设内容、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等。在项目竣工验收期间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

特此承诺！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14日



### 附件3 工况证明

#### 工况证明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2月27日--2023年2月28日），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见下表：

监测日期	设计年消耗钢材量	设计日消耗钢材量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消耗钢材量	负荷
2023年2月27日	10500t	35t	300天	34t	97.14%
2023年2月28日	10500t	35t	300天	36t	102.86%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3年3月1日



## 附件 4 废边角料外售合同

### 一般固废外售协议

甲方：湖北飞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璟佳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废物利用，保护环境，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履行：

一、甲方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清扫收集的金属颗粒物、焊渣、净化器收尘灰、布袋收尘灰、废铜矿砂出售给乙方。

二、装卸方式和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三、废金属边角料、清扫收集的金属颗粒物、焊渣、净化器收尘灰、布袋收尘灰、废铜矿砂销售价格双方协定。

四、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而定。

五、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期限：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 附件 5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我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漆渣、喷枪清洗废水、喷淋废水、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油漆桶、含油手套和含油抹布。漆渣、喷枪清洗废水、喷淋废水、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油漆桶、含油手套和含有抹布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油漆桶交由油漆生产厂家处理，含油手套和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中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漆渣、喷枪清洗废水、喷淋废水、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将于 2023 年 12 月与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合同进行处置。

特此承诺！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



附件 6 水性漆检测报告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No. : ST2005034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水性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Sample Description

商标/型号: 赫斯特  
Brand /Model

委托单位: 武汉现代工业技术研究院  
Applicant

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Type



国家涂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 FOR PAINTINGS AND DOPES (GUANGDONG)



No: ST2005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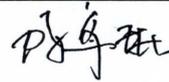
国家涂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ing center for Paintings and Dopes (Guangdong)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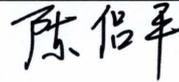
共 2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Sample Description	水性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生产日期 Manufactured Date	-----
		生产批号 Serial No.	-----
商标、型号 Brand、Model	赫斯特 -----	收样单号 Voucher No.	C2003039
受检单位 Inspected Entity	-----	检测类别 Test Type	委托检验
委托单位 Applicant	武汉现代工业技术研究院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1kg
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	武汉赫斯特涂层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由委托单位提供)	抽样基数 Sampling Base	-----
抽样地点 Sampling Place	-----	收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0年05月09日
抽样单位 Sampling Entity	-----	验讫日期 Tested Date	2020年05月22日
样品特征和状态 Sample Character and State	完好		
检测依据 Testing reference	见结果页。		
判定依据 Judging reference	HJ 2537-2014《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水性涂料》(工业涂料 防腐涂料)		
<b>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b>			
本次委托检验共检9项, 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标准的要求。			
 检验检测专用章 Issued by (stamp) 2020年05月22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No copy of this report is valid without original red stamp of testing body (1)			
备注 Remarks	1. 组分比例: 甲组分: 乙组分=1:0.12 (质量比); 2. 商标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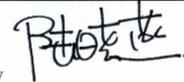
批准:  
Approved by



审核:  
Checked by



主检:  
Tested by



No: ST2005034

国家涂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ing center for Paintings and Dopes (Guangdong)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判定依据要求	单位	检测结果	方法检出限	判定
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GB/T 23986-2009	≤80	g/L	66	2.0	合格
2	游离甲醛	GB/T 23993-2009	≤100	mg/kg	<5	5	合格
3	乙二醇醚及其酯类的总量 (乙二醇甲醚、乙二醇甲醚 醋酸酯、乙二醇乙醚、乙二 醇乙醚醋酸酯、乙二醇丁 醚醋酸酯)	GB 24409-2009	≤100	mg/kg	<50	50	合格
4	苯、甲苯、二甲苯、乙苯的 总量	GB 18582-2008	≤100	mg/kg	<50	50	合格
5	卤代烃 (以二氯甲烷计)	GB 18583-2008	≤500	mg/kg	<100	100	合格
6	可溶性铅	GB 18582-2008	≤90	mg/kg	<2	2	合格
7	可溶性镉	GB 18582-2008	≤75	mg/kg	<0.5	0.5	合格
8	可溶性铬	GB 18582-2008	≤60	mg/kg	<1	1	合格
9	可溶性汞	GB 18582-2008	≤60	mg/kg	<1	1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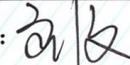
# 机械工业表面覆盖层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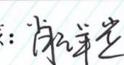
## (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表面工程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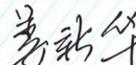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2019) 检字 第 FC04067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委 托 单 位	北京立高立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测
样 品 名 称	水性环氧云铁中间漆	样 品 数 量	一组
样 品 生 产 单 位	武汉现代工业技术研究院	送 样 日 期	2019.04.24
样 品 状 态	送检样品分装, 基料搅拌均匀无结块	检 测 日 期	2019.04.24~05.21
检 测 项 目	固体含量、密度、涂膜颜色及外观、细度、柔韧性、附着力、耐冲击性、耐水性、耐盐水性		
主 要 检 测 仪 器 设 备 名 称 及 型 号	AUW320 型分析天平、CS101-1 电热鼓风干燥试验箱、QCJ 冲击仪、QTJ 弯曲仪、QBB 密度杯、ISO 细度计、SC150-S30 恒温水(油)浴箱、PosiTest-AT 涂层附着力测定仪		
评 定 依 据	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要求		
检 测 结 论	送检样品已完成的检测项目检测结果均符合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要求。 报告签发日期: 2019 年 05 月 21 日		
备 注	涂料配比: 基料: 固化剂=10: 1 (G/G)		

编制: 

审核: 

批准: 

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宝丰二路 126 号; 电话: 027-83641671 / 83618641; 传真: 027-83646959; 邮箱: wuhanbj@126.com



# 机械工业表面覆盖层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报告

## (武汉材料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表面工程实验室)

报告编号: (2019) 检字 第 FC04067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 位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检测方法	备注
在容器中状态	/	搅拌均匀无结块	搅拌均匀无结块	目测	
固体含量	%	≥67	67.3	GB/T 1725-2007	
密度	g/ml	1.35±0.05	1.37	GB/T 6750-2007	
细度	μm	≤90	80	GB/T 6753.1-2007	
涂膜颜色及外观	/	漆膜平整	漆膜平整	目测	
柔韧性	mm	≤2	2	GB/T 1731-1993	
耐冲击性	cm	50	50	GB/T1732-1993	
附着力	MPa	≥1.5	2.7	GB/T5210-2006	混凝土裂开
耐水性 (170h,室温)	/	漆膜不起泡、无脱落、 无锈斑	漆膜不起泡、无脱 落、无锈斑	GB/T1733-1993	室温
耐盐水性 (3%NaCl,170h)		漆膜不起泡、无脱落、 无锈斑	漆膜不起泡、无脱 落、无锈斑	GB/T 9274-1988	室温
以下空白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135

No. TL19120240

#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样 品 名 称: 水性环氧富锌底漆  
NAME OF SAMPLE

委 托 单 位: 上海仲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CLIENT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验  
CLASSIFICATION OF TEST

化学工业合成材料老化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The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 of Synthetic  
Material Ageing of Chemical Industry

检验检测专用章

# 化学工业合成材料老化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The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 of Synthetic

Material Ageing of Chemical Industry

检验项目及结果 Test Items and Results

No. TL19120240

共 3 页 第 2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检验依据	指标值	检测结果	本项结论	
1	粘度 (混合后)	GB/T 1723-1993	≥13 (涂-4 杯)	13	合格	
2	干燥时间	GB/T 1728-1979 (1989)	表干, min	≤15	15	合格
			实干, min	≤90	60	合格
3	固体含量 (混合后)	GB/T 1725-2007	76-84	80.7	合格	
4	附着力, 级	GB/T 9286-1998	≤2	2 (间距 1mm)	合格	
5	柔韧性, mm	GB/T 1731-1993	≤2	2	合格	
6	铅笔硬度 (刮破)	GB/T 6739-2006	/	2H	实测值	
7	盐雾老化 (5000h)	GB/T 1771-2007	无起泡、无生锈、无剥落	无起泡、无生锈、无剥落	合格	
8	氙弧灯光老化 (1000h)	GB/T 1865-2009	无起泡、无生锈、无剥落	无起泡、无生锈、无剥落	合格	

质量检验

用章



190014231687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1135

## 化学工业合成材料老化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The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 of Synthetic

Material Ageing of Chemical Industry

##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No. TL19120240

共 3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Name of Sample	水性环氧富锌底漆	样品编号 Sample Number	T19040031
委托单位 Client	上海仲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Classification of Test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Manufacturing	武汉现代工业技术研究院	生产批号 Batch Number	20180828001/002
送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19年4月3日	生产日期 Production Date	2018年8月28日
样品等级 Sample Grade	---	型号/商标 Type/Trademark	JoyGloss-9000/仲钰牌
样品数量 Sample Numbers	1 组	合同编号 Contract Number	T19040031
检验项目 Test Item	见检验项目及结果页	样品描述及说明 Description and Explanation of Sample	瓶装液体和样板, 未见异常
检验依据 Test Method	GB/T 1723-1993, GB/T 1728-1979 (1989), GB/T 1725-2007, GB/T 9286-1998, GB/T 1731-1993, GB/T6739-2006, GB/T 1771-2007, GB/T 1865-2009		
检验结论 Result	检验结果详见下页。		
备注 Remark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p> </div>		

老化  
★  
检测专批准:  
Approved by

李欣

审核:  
Inspected by

解济南

主检:  
Tested b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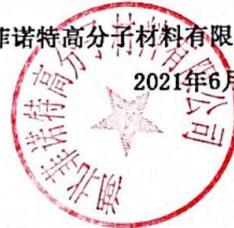
范星

水性防腐漆主要成份比例参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份	含量 (%)	备注
1	水性无机富锌底漆 (甲)	水性硅酸锂树脂	40-50	本项配方中水性硅酸锂树脂以45%计
		去离子水	40-45	
		助剂	5-10	
	水性无机富锌底漆 (乙)	锌粉	100	本项配方中锌粉中金属锌含量≥96%. 甲: 乙=10:25
2	水性环氧云铁中间漆 (甲)	水性环氧树脂	20-30	水性环氧树脂固含量为75% 本项配方中水性环氧树脂以25%计
		颜料	25-30	
		填料	20-25	
		去离子水	10-15	
		助剂	5-10	
	水性环氧云铁中间漆 (乙)	水性环氧固化剂	50-60	水性环氧固化剂固含量为60%。 本项配方中水性环氧树脂固化剂以55%计  甲: 乙=25:3
		去离子水	35-40	
		助剂	5-10	
3	水性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甲)	水性丙烯酸树脂	50-60	水性丙烯酸树脂固含量为65%。 本项配方中水性丙烯酸树脂以55%计
		颜料	15-25	
		填料	5-10	
		去离子水	10-15	
		助剂	5-10	
	水性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乙)	水性聚氨酯树脂	50-60	水性聚氨酯树脂固含量为75%。 本项配方中水性聚氨酯树脂以55%计  甲: 乙=20:4
		去离子水	35-40	
		助剂	5-10	

湖北菲诺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6月8日



## 附件 7 废油漆桶厂家回收协议

### 供应商废桶回收协议

采购方：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甲方）

供应商：湖北爱诺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综合利用，变废为宝”的原则，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现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的油漆产品，在甲方使用完毕后的旧包装废桶由乙方全部回收再利用事宜，特制定如下协议：

#### 一、 协议期限

1、本协议起始日期：2021年4月1日起。

2、本协议终止日期：甲乙双方因油漆采购合同终止，本协议自动终止。

#### 二、 甲方职责：

1、甲方将乙方油漆产品使用后的旧包装废桶，进行分类放置和保管；

2、放置中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 三、 乙方职责：

1、乙方利用每次送油漆到甲方的机会，在车辆返回时对全部旧包装废桶进行回收；

2、乙方运输旧包装废桶时，应事先采取预防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露、倒翻等污染环境的事件。

3、乙方承诺对回收的旧包装废桶除再利用以外，如要做处理时必须遵守环保相关要求。

4、从甲方处回收的旧包装废桶，乙方若未按环保相关要求处置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四、生效日期：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1年4月1日

乙方（单位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1年4月1日

## 附件 8 检测报告



湖北华信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湖华检字 HX23022007 号

项目名称: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 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3 日



网址: [www.hxzzjc.com](http://www.hxzzjc.com)

电话: 027-81810765

邮箱: [hxzzjc\\_hr@163.com](mailto:hxzzjc_hr@163.com)

## 声 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This report without the company "dedicated seal inspection" and "seal" invalid.**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The contents of the report should be completed in a complete and clear manner, and the correction is invalid. If there is no third-level audit, the issuer's signature is invalid.**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报告。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If the client has any objection to this report, he shall submit it in writing to our company within ten working days from the date of receipt of the report, and the deadline shall automatically be deemed as acknowledgment of this report. Unable to save, reproduce the sample does not accept the appeal.**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The entrusted party shall collect and submit the samples for its own inspection. This report is only responsible for the test data of the samples to be inspected and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source of the samples.**

5. 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This report may not be used for advertising without the company's consent.**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

**This report may not be partially reproduced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 本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湖北华信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杨桥湖大道

13号恒际工业园6栋603、604号

邮政编码：430200

电 话：027-81810765

传 真：027-81811102



## 一、任务来源

受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湖北华信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28 日对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钢构件生产制造项目验收监测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和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

## 二、检测方案

表2.1 检测方案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喷砂、调漆、喷漆、晾干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3 次/天，检测 2 天
废水	厂区废水排口 DW001	pH 值（水温）、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	4 次/天，检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O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4 次/天，检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O2#~O4#		
噪声	厂界东北侧外 1m▲1#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厂界东南侧外 1m▲2#		
	厂界西北侧外 1m▲3#		
	厂界西南侧外 1m▲4#		

## 三、样品性状

表3.1 样品性状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样品性状
废水	2023.2.27	10:36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1:27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2:14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3:05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2023.2.28	9:42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0:40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1:35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12:30	浅灰、微浊、无味、无浮油

## 四、检测方法

表4.1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重量法 GB/T16157-1996	/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YQ-SY-023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3900 YQ-SY-036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168mg/m <sup>3</sup>	十万分之一天平 FB1035 YQ-SY-058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 GC3900 YQ-SY-036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 pH 计 PHB-4 YQ-XC-083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测定法 GB 13195-1991	/	水温表 WQG-17 YQ-XC-09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YQ-SY-02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酸式滴定管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YQ-SY-04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YQ-SY-00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声级计 AWA5688 YQ-XC-017

### 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2、所有监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3、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及检测。

4、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监测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



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5、样品采取平行双样、加标回收、质控样等方式进行质量控制，样品质量控制结果均在质控要求范围内，详见表 5.1、表 5.2、表 5.3、表 5.4。

6、监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表 5.1 全程序空白和平行样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全程序空白测定结果	方法检出限	结果评价	平行双样相对/绝对偏差	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4L	4	合格	0.6%	≤10%	合格
氨氮 (mg/L)	0.025L	0.025	合格	0.7%	≤15%	合格
动植物油 (mg/L)	0.06L	0.06	合格	/	/	/
悬浮物 (mg/L)	/	/	/	3.1%	≤20%	合格
				2.8%	≤20%	合格

备注：1.依据 HJ 630-2011《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5.5.1.1 全程序空白测定结果应低于方法检出限；2.带 L 的数字为低于检出限。

表 5.2 质控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浓度范围	标准样品测定值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2001166	92.9±5	90.9	合格
氨氮 (mg/L)	2005167	1.4±0.07	1.42	合格
动植物油 (mg/L)	337203	30.7±2.3	28.5	合格

表 5.3 样品加标回收率测定结果和中间点核查质控结果一览表

分析时间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加标回收率测定结果	加标回收允许范围	结果评价	中间点核查相对误差	要求	结果评价
2023.2.28	废水	动植物油	/	/	/	2.2%	≤10%	合格
2023.3.1		氨氮	97.0%	85%~105%	合格	1.0%	≤10%	合格
2023.2.28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6.7%	≤10%	合格

表 5.4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表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测量前校准示值	测量后校准示值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	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2023.2.27	93.8	93.8	0.0	≤0.5	合格
2023.2.28	93.8	93.8	0.0	≤0.5	合格

备注：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允许偏差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1 项下要求。



## 六、检测结果

## 1、有组织废气

表 6.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1	2	3			
2023.2.27	DA001 喷砂、调漆、喷漆、晾干废气排气筒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9474	9186	9579	/	/	
		含湿量(%)	3.3	3.3	3.2	/	/	
		烟温(℃)	21	21	21	/	/	
		流速(m/s)	7.5	7.2	7.5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5.1)	<20(4.8)	<20(4.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83	0.0441	0.0441	3.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41	1.17	1.0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34	0.0107	0.0102	10	达标
2023.2.28	DA001 喷砂、调漆、喷漆、晾干废气排气筒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9689	9386	9863	/	/	
		含湿量(%)	3.2	3.4	3.3	/	/	
		烟温(℃)	20	20	20	/	/	
		流速(m/s)	7.6	7.4	7.7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4.8)	<20(4.7)	<20(4.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465	0.0441	0.0444	3.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14	1.24	1.11	12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110	0.0116	0.0109	10	达标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参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二级标准。

## 2、废水

表 6.2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结果单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						
		1	2	3	4			
2023.2.27	pH 值	7.7(8.7℃)	7.7(8.7℃)	7.7(8.8℃)	7.7(8.8℃)	6-9	达标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40	234	222	230	250	达标	mg/L
	氨氮	14.0	14.0	13.9	13.5	20	达标	mg/L
	悬浮物	32	32	32	32	160	达标	mg/L
	动植物油	0.08	0.09	0.08	0.08	100	达标	mg/L
2023.	pH 值	7.6(9.3℃)	7.5(9.3℃)	7.5(9.3℃)	7.5(9.3℃)	6-9	达标	无量纲



报告编号：湖华检字 HX23022007 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评价	结果单位
		厂区废水总排口 DW001						
		1	2	3	4			
2.28	化学需氧量	220	217	210	214	250	达标	mg/L
	氨氮	13.6	13.0	13.3	13.4	20	达标	mg/L
	悬浮物	36	36	36	35	160	达标	mg/L
	动植物油	0.08	0.09	0.08	0.07	100	达标	mg/L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pH 值、动植物油参考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79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他指标参考执行团凤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3、噪声

表 6.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结果评价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2023.2.27	厂界东北侧外 1m▲1#	52	65	生产	43	55	环境	达标
	厂界东南侧外 1m▲2#	55	65	生产	42	55	环境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m▲3#	54	65	生产	45	55	环境	达标
	厂界西南侧外 1m▲4#	53	65	生产	42	55	环境	达标
2023.2.28	厂界东北侧外 1m▲1#	55	65	生产	42	55	环境	达标
	厂界东南侧外 1m▲2#	54	65	生产	44	55	环境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m▲3#	52	65	生产	44	55	环境	达标
	厂界西南侧外 1m▲4#	54	65	生产	44	55	环境	达标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参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 4、无组织废气

表 6.4.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2023.2.27	厂界上风向O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72	0.172	0.176	0.184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O2#		0.242	0.259	0.262	0.236		达标
	厂界下风向O3#		0.285	0.276	0.279	0.278		达标
	厂界下风向O4#		0.329	0.299	0.322	0.330		达标
	厂界上风向O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48	0.48	0.49	0.55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O2#		0.73	0.76	0.87	0.81		达标
	厂界下风向O3#		0.78	0.80	0.79	0.83		达标
	厂界下风向O4#		0.84	0.89	0.85	0.81		达标



报告编号：湖华检字 HX23022007 号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	2	3	4		
2023.2.28	厂界上风向O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84	0.185	0.175	0.176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O2#		0.292	0.318	0.287	0.312		达标
	厂界下风向O3#		0.358	0.346	0.350	0.337		达标
	厂界下风向O4#		0.370	0.348	0.367	0.374		达标
	厂界上风向O1#	非甲烷总 烃 (mg/m <sup>3</sup> )	0.53	0.60	0.61	0.60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O2#		0.99	0.93	0.80	0.90		达标
	厂界下风向O3#		0.72	0.91	0.83	0.92		达标
	厂界下风向O4#		0.85	0.94	0.94	0.92		达标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参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无组织标准。

表 6.4.2 气象参数一览表

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kPa)	湿度(%)	风向	风速(m/s)	
2023.2.27	8:05-9:05	晴	8.6	102.1	53	东南	1.2
	10:10-11:10	晴	11.5	101.7	51	东南	1.1
	12:20-13:20	晴	14.2	101.5	49	东南	1.1
	14:30-15:30	晴	13.8	101.6	49	东南	1.2
2023.2.28	7:30-8:30	晴	9.1	102.2	56	南	1.2
	9:40-10:40	晴	9.8	101.9	54	南	1.2
	11:30-12:30	晴	10.4	101.7	52	南	1.1
	13:40-14:40	晴	12.2	101.6	50	南	1.1



附 1: 采样点位图



附 2: 采样照片





报告编号：湖华检字 HX23022007 号



报告编制：   张杰   审核：   刘利峰   签发：   代礼祥    
日期：   2023.03.13   日期：   2023.03.13   日期：   2023.03.13  

\*\*\*报告结束\*\*\*

## 附件 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1121MA49P15X3M001X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飞舟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黄冈市团风县团风镇十里湖工业园1幢（湖北通舟重工有限公司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1MA49P15X3M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2月13日

有效期：2023年02月13日至2028年02月12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